

北京市 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书法类考试须知

一、考试科目

考试包括书法临摹和书法创作两个科目。书法临摹包含两道临摹题目，每题 75 分，总分 150 分；书法创作包含两道创作题目，每题 75 分，总分 150 分。

总成绩满分为 300 分，考生总成绩计算公式：总成绩=书法临摹得分+书法创作得分。

考试内容和形式详见《北京市 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说明（书法类）》。

(<https://www.bjeea.cn/uploads/soft/250703/178-250F3153945.pdf>)

二、考试安排

（一）考试时间、地点

1. 考试时间：2025 年 12 月 7 日，具体考试时间见下表；考试时须携带考生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入场。

日 期	下 午	
	14:00—15:30	16:00—17:30
2025 年 12 月 7 日	书法临摹	书法创作

2. 考试地点：首都师范大学东一区，海淀区白堆子甲 23 号。

3. 准考证打印：2025 年 11 月 24 日开始，考生可自行在

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www.bjeea.cn)打印本人《北京市 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准考证(书法类)》。考生应仔细阅读相关内容,按时参加考试。

(二) 考试流程

1. 入场: 考生须在开考前 60 分钟进入学校的考试区域,开考 15 分钟后考生不得进入考场。

2. 身份核验: 考生进入考场前,须接受安全检查,核验身份证和准考证。考生进入考场后,按准考证规定位置就坐。

3. 考试: 考生拿到试卷和答题纸后,检查有无破损。考生检查无误后,应使用黑色字迹的签字笔将准考证号、姓名填写在指定位置。在认真核对条形码信息无误后,由监考员在答题纸上粘贴条形码。书法临摹和书法创作两科目考试连续进行,未经允许中间不得离场,考试过程中不得出场换水。书法临摹科目不允许提前交卷。书法创作科目考试交卷出场时间不得早于该科目考试结束前 30 分钟。

4. 离场: 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考生须立即停笔并停止答题,按监考员指令交卷。考生将试卷、答题纸和草稿纸全部上交。待监考人员清点无误后,按指令离场。

5. 考试过程中考场全程视频监控。

三、成绩发布

2026 年 1 月 14 日开始,考生可登录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www.bjeea.cn)查询书法类统考成绩及合格分数线。

四、注意事项

1. 所有考生须持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统一由首都师范大学东一区东门入校，主动接受工作人员按规定进行的身份验证和安检。因身体特殊情况（如安装有心脏起搏器）无法进行安检的考生，应在检查前声明，并出示由医疗机构出具的相关证明。考生尽量不穿戴有金属装饰品的服装、鞋帽等，不佩戴金属手镯、项链等饰品，不携带其他金属制品，避免反复安检，影响正常入场考试。除考生本人外，送考人员及车辆不得进入校园。

2. 考试用具由考生自备。考生参加考试，只能携带毛笔、墨汁、砚台、毛毡（不带界格）、不带刻度和文字的镇尺、透明文具袋（盒）、黑色签字笔、铅笔、非电动橡皮、笔洗（水桶）、纯色吸水布；不得携带尺子、与考试内容相关的印刷品及其他纸质材料等物品；严禁携带手机、智能手表（手环）、耳机、智能眼镜等带有通讯功能和拍照、录音录像功能的设备进入考场。

3. 书法临摹和书法创作分别提供两张正式答题纸、两张草稿纸。书法临摹答题纸为四尺三开，竖式书写；书法创作答题纸为四尺对开，竖式书写。考生须在开考前检查答题纸，如有质量问题应及时更换，开考后不再更换。答题纸允许折格子，但不能划线。考试过程中不得污损或毁坏条形码，墨汁不得覆盖条形码及成绩框。考试卷面作答区域不得出现任何与答题无关的标记或考生个人信息。

4. 考生如不遵守考场规则，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有违规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

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处理，并按规定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法律责任。